

两年前被骗的 15000元钱追回来了!

民警说:遭网络诈骗两年后
还能顺利追回钱款很难得
“紧急止付”申请冻结对方账户很重要



两年前,市民张女士在网上被骗,将15000元钱汇到了对方所指定的银行账户。不过,她很快察觉到情况不对,进行临时止付并报了警。这一措施的效果是短时间内让不法分子不能从该银行卡的账户内转走或取走钱款(即银行临时停止对该卡支付)。两年来,办案民警换了好几任,但警方并没有放弃对该账户的追查,并最终找到了账户持卡人。

近日,民警将持卡人小科(化名)带回了宁波,在小科的配合下,经过一系列的手续,张女士的钱终于在今年8月初被取出。前几天,张女士来到海曙江夏派出所,取回了15000元钱,并向民警表达了感谢。

事件

儿子QQ被盗用,张女士被骗15000元

两年前,张女士的儿子在寄宿制高中读书,母子俩常通过QQ交流。2015年2月的一天,张女士接到儿子发来的QQ信息,大概内容是:学校新推出了个培训班,是北大名师来讲课的,名额有限,自己报了名,让妈妈赶紧把15000元的培训费汇到某银行账户,已经是最后一天了。

担心儿子错过培训班,张女士在QQ中询问了负责老师的联系方式,之后,拨通了QQ上发来的电话。一番交谈后,张女士有些疑虑:学校各科目的老师她大多认识,为什么这个操着广东口音的老师这么陌生呢?对方的解释是,因为学校不能收培训班的费用,他们是第三方的机构,负

责这次的名师培训班。

看对方催得急,张女士又正好要去银行办事,于是,她很快将15000元汇到了指定账户。谁知,等她再给那个培训班老师打电话时,却联系不上对方了。

这下,张女士明白事情不对,她立即到银行进行临时止付,并第一时间报了警。

江夏派出所的民警立即让张女士联系在校的儿子,得到的回复是,孩子在这段时间并没有登录过QQ,也不存在培训班的事情。

民警判断,应该是不法分子盗用了张女士儿子的QQ,并发送诈骗信息忽悠了张女士。

追踪

民警坚持追查找到持卡人

事情已经发生,当下最重要的是如何阻止不法分子的阴谋,挽回张女士的损失。于是,民警连夜办理了相应手续,第二天一早和张女士一起去银行,申请冻结对方的账户。幸运的是,不法分子还没有拿走账户里的钱款。

接下来,民警对此案展开侦查,两年过去了,江夏派出所的办案民警换了几任,但警方并没有放弃对此案的追查。

今年1月初,办案民警张文哲找到了持卡人小科。小科是杭州某大学的毕业生,住在绍兴,张文哲和绍兴当地派出所联系之后,带上传唤证和当地社区民警一起上了门。

开门见了民警,这个小伙子一脸茫然,等张文哲说明了张女士遭遇网络诈骗的情况后,他还是摸不着头脑:“这跟我有什么关系?”

“你以前有没有丢过身份证?是不是办过多张银行卡?”张文哲索性把话摊开来讲。这次,小科反应过来了,他对民警说,在读大三的时候,校门口有人分发小广告,说是代办银行卡,每办一张可拿50元钱。

“我当时就想赚点外快,拿了自己的身份证,去不同的银行办了4张银行卡,之后把卡和密码给对方,对方给了我200元钱。”小科说,他怎么也没想到,赚了这么点小钱,竟然给自己惹来了大麻烦。

结果

经过多项手续,警方将张女士的钱全部取出

之后,民警劝服小科的父母,将小科带回宁波调查。经过多方核查,民警查明,该大学校门口确实存在分发这种不良广告的情况,且张女士被骗的那段时间,小科人还在学校里,存在诈骗行为的可能性很低。

小科之前办的这4张银行卡中,有借记卡,也有信用卡,其中一张借记卡就是此案不法分子的

“作案工具”。警方依法对小科进行了取保候审,这个糊涂小伙也因为自己的错误行为,在档案上留下了污点。

接下来,民警多次传讯小科,让他来宁波配合警方去银行办理账户解冻、补办银行卡等各种手续。8月初,手续终于全部完成,张女士的15000元钱也从银行里取了出来。

提醒

遭遇诈骗后应第一时间报警,为紧急止付争取时间

昨天,民警张文哲对记者说,他办案这些年,像张女士这样遭遇网络、电话诈骗后能顺利将钱全部追回的情况是非常少的,“将钱追回的前提,是犯罪分子没有赶在警方之前将钱转出或取走。”

“紧急止付工作是警方在和犯罪分子比赛谁的速度更快。因此,距离被骗时间越短,提供的信息越准确,止付的成功率就越高。”张警官说,在止付期限(24小时或48小时)内,警方将对报案人报案事项的真实性进行审查,报案事项属实的,可立即办理手续申请对相应账户进行冻结。

冻结之后,如何才能取回钱款?张警官解释说,最好是要找到持卡人。就像民警找到小科一样,让本人来出面完成解冻、取款等手续,将钱取回。

民警也提醒广大市民,一旦遭遇网络、电话诈骗,请第一时间报警,报案时要详细说明资金汇出账户、收款人开户行名称、收款人账户、汇出金额、汇出时间、汇出渠道、疑似诈骗电话或短信内容等,为紧急止付争取时间。

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夏婧

20辆车里 13辆车后排乘客 没系安全带

如发生车祸,乘客也将担责

近日,高速交警在日常整治中,对小轿车后排乘客安全带系扣情况进行了检查。

交警随机抽样检查后发现,小轿车驾驶员基本上都按要求系扣了安全带,但是后排乘客系安全带的情况却不乐观。在交警检查的20辆轿车中,驾驶员和前排乘客基本都按规定系上安全带,但其中13辆车的后排乘客没有系安全带。

事故 | 高速上翻车 一家三口因为系了安全带获救

2日下午2点半,张先生驾车行驶在沈海高速公路上,车子后排还坐着他9岁的儿子和3岁的女儿。车辆行驶至往上海方向1455公里700米处时,左前轮突然爆胎,车子瞬间失去了控制,在高速公路上漂移起来。

当时,右侧车道还有一辆大客车在行驶,张先生担心撞到大客车,就向左猛打了一把方向,谁知,车子就直接撞上了中央护栏,翻了个底朝天。

等张先生回过神来,已经过去了好几十秒,他立即从车里爬出,将两个孩子从车里抱出来,看了看后方停住的车流,快速地将孩子转移到了路边。

没过多久,高速交警赶到了现场,在交警指挥下,道路很快就恢复了正常通行。在这起事故中,张先生和他的子女由于都系了安全带,在车辆失控后被牢牢绑在座位上,身体并无大碍。

提醒 | 无论前排后排 上车都应系安全带

同样是车辆在高速公路上失控翻车的交通事故,上周,杭州发生了一起车辆失控撞击中央护栏后连续翻滚了四五圈,车内13岁女孩被甩出窗外,重重落在高速公路上的事件。高速交警说,杭州小女孩被甩出车外受伤的重要原因在于她坐在后排未按规定系安全带,张先生一家则是被安全带所救。

高速交警说,上车不系安全带是一种不负责任的行为。车辆安全带的功能主要在于事故发生时,限制驾驶者和乘员的位置,避免人员与车体其他部位发生碰撞伤害,或者在碰撞发生时,减轻车上人员的伤害程度。因此,无论是开车的还是坐车的,上车就系安全带应该成为一种自觉和习惯。

后排乘客由于未系安全带,一旦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造成的后果由谁承担呢?

对此,高速交警表示,司机因自身原因造成车辆事故,以及车上乘客伤亡的,理应对乘客因事故而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但是乘客乘车时未按《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要求系安全带,增加了自身的危险,客观上也造成了自身伤害结果的发生,因此也存在一定的过错。《侵权责任法》中就有规定,被侵权人对损害的发生也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因此,司机的赔偿责任一定程度上会被减轻,一般是机动车一方承担主要责任,乘客承担次要责任。具体责任比例,应当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以及双方当事人的过错程度来确定。

记者 王思勤 通讯员 毛荣华 郑超雷